

银行商业化概论

朱田顺 编著

0.2

中国金融出版社

银行商业化概论

朱田顺 编著

XA03/13



3 0116 5435 1

中国金融出版社



C

170567

(京)新登字 142 号

责任编辑:张也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银行商业化概论/朱田顺编著.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1994

ISBN 7-5049-1300-6

I. 银…

II. 朱…

III. 银行—商业经营

IV. F830.2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北京广安门外小红庙南街3号

邮编:100055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航空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本:850毫米×1168毫米 1/32

印张:4.625

字数:114千字

版次:1994年9月第1版

印次:1994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600

定价:8.50元

前 言

邓小平同志 1991 年初视察上海时说：“金融很重要，是现代经济的核心。金融搞好了，一着棋活，全盘皆活。”我国改革开放 15 年来的经验，证明了小平同志这一论断的正确。随着我国经济的进一步发展，金融担负的任务更为艰巨，只有进一步改革，才能真正发挥经济核心的作用。而金融改革的一个重要的内容是专业银行商业化，也就是办好我国的商业银行。

资本主义国家的商业银行是金融机构的核心，创造和积累了许多经营商业银行的经验，值得我们借鉴。近年来，我浏览了一些美国商业银行的资料，也访问过美国典型的大小商业银行，在这本小册子中简短地介绍了他们的一些经验和情况，作为我国专业银行向商业化转换的参考。

我国银行商业化是否只是借鉴国外经验呢？不是。我认为我们向商业化转化时，还应总结和发扬我国的一些成功经验，例如我国办储蓄的经验、技术改造贷款的经验等。我国的银行商业化，既要借鉴国外商业银行的经验，又要有我国的特色。我国的商业银行是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服务的，应该总结我国 15 年改革开放的经验，并创造新经验。这也是这本小册子的部分内容。

最近，我看了中国工商银行关于向国有商业银行转变的若干意见，其中提到：“为顺利实施向商业银行过渡，需要从思想观念、经营运作、组织机构和内部管理等多方面进行综合配套的调整 and 改革。改革的目标是把工商银行建成一个与国际经济、金融运行相接轨，既符合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一般原则，又适应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这是很正确、很有魄力的意见。

银行商业化是我国金融改革的重要内容，大家都在议论和研究这一新课题。为供大家参考，我赶写了这本小册子，不妥之处，盼予指正。

作者

1994年2月

绪 论

银行商业化已成为我国银行业的战略目标。本书想对这一战略目标，简略地加以探讨。

什么是银行商业化呢？那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银行单位应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求资金平衡、自担风险、自我约束、自我发展。这也就是，把我们大多数银行都办成存款、贷款、汇兑支付功能齐全、服务多样周到的独立核算的金融企业，也就是商业银行化。实现这一战略目标，有赖于银行所处的客观环境因素和银行自身的主观因素。

银行面临的客观环境因素，包括国内的和国际的。国内的环境因素，主要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加速发展。邓小平同志的南巡重要谈话和党的十四大，在全国掀起了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高潮。十四届三中全会又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全国上下精神振奋，改革开放步伐加快，同时又坚持一种结构合理、符合市场需求、讲求效益的速度。这就要求银行既要保证国民经济过几年上一个新台阶的资金供应，又要保证资金投入结构合理、增进效益。国际的环境因素，主要是要为我国恢复关贸总协定做好准备。我国“入关”后，国际市场规模将扩大，竞争更加激烈。由于进出口贸易的扩大，我们将引进更多的技术和资金，加快企业的技术改造；针对创汇用汇的规模扩大，应进入国际金融市场，加强国际金融活动，并发展国内金融市场，逐步实现国内和国际两个市场的接轨。这些国内和国际的环境因素，都要求深化金融改革，逐步向资金商品化、金融市场化、银行商业化的方向迈进。

银行自身的主观因素，主要是我们已经有了15年改革开放的经验，银行既有支持国民经济高速发展的经验，又有制止通货膨胀的经验；既有经营管理人民币的经验，又学了些管理外汇的经验；既建立了相当规模的金融体系，又体会到这个体系存在的问题，体会到银行必须走商业化的道路。本书内容主要侧重于银行自身的主观因素。

我们通常说，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有赖于把企业推向市场。这是指的非银行商品企业。本书强调也要把银行这种金融企业推向市场，主要是金融市场。要求银行上市场就是要求资金商品化、金融市场化、银行商业化。假若银行只讲把非银行企业推向市场，而自己仍然机关化，不走上市场，那就可能成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落伍者，甚至是绊脚石。

通常认为，银行信贷属于间接金融，而金融市场融资属于直接金融，但是直接和间接金融不是绝对分割的，而是互相融通的；银行商业化、资金商品化以后，两种金融的关系就更为密切。所谓商业银行就是打破机关化、行政化，走上金融市场，作为金融市场的普通一员，进行金融活动，参加市场竞争。资金的供求，利率汇率的高低，把银行信贷和市场信贷紧密地联系起来。本书之所以强调银行不只要把企业推向市场，银行本身也要上市场，就是说银行不能只看到银行自己的金柜，更要研究市场这个大金柜。

通常认为商业银行是完全以盈利为目的的私有制银行。公有制为主的社会主义银行，能够办成商业银行吗？答案显然是肯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已经提出，专业银行要逐步向商业银行过渡。我们的任务就是要创办公有制为主的商业银行系统。所以本书没有专门讨论银行所有制问题。资本主义国家的大商业银行都是股份制银行，我们已经有一些股份制银行，应总结已有经验和创造新的经验。

目前我国银行承担着很多政策性贷款任务，这对银行的商业

化是一大难题。十四届三中全会指出，要成立政策性银行，从事专项贷款业务。所以本书没有专门讨论这个问题。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银行的政策性贷款任务将日益减少。譬如农副产品收购贷款，从支援农业和农副产品收购时限紧迫来说，及时地发放农副产品收购贷款，将是银行的一项份内任务；但是随着农副产品的商品化，这笔贷款也将和其他贷款一样，到期归还；那时，对银行来说，只是从政策上及时支农，而没有长期被拖欠的风险了。商业银行是不是应该承担政策性任务呢？资本主义国家也要求商业银行承担一定的任务。如美国的“社区再投资法”就要求银行满足所在镇或市的资金方面的需要。当然这多是商业性贷款，有时也为支持社区发展而购买它们的债券投资。

一家商业银行如果不提供商业性贷款，就不可能成为商业银行。但是商业银行也可以投资。以美国商业银行为例，它们的投资性业务有三类：

(1) 购买作为二级储备的短期证券。有些流动性很强的投资，可作为商业银行的二级储备，如买卖其他银行的定期存单、一年以下的国库券等。虽然这些投资收益率较低，但流动性强，可以随时兑现，能在经营中发挥重要作用。

(2) 购买联邦政府债券。这指的是一年以上的中长期债券。这类债券的购买与销售成本较低，可以避免风险。这是银行可以作为抵押品的可靠资产。

(3) 购买地方政府和公司或银行发行的中长期债券。如州政府或州以下政府发行的债券、工业公司和银行发行的可调整收益率债券等。按照美国法律，银行不得投资于公司股票。

美国商业银行的这种投资模式，可供我国商业银行参考。美国银行对客户贷款是直接的，因为借款人往往就是它的存款人。而银行对外投资一般是间接的，即经过经纪商或信用评级机构了解投资对象。

总之，银行商业化是我国金融系统的一个大课题、大动作，需要研究和解决一系列的问题。这些问题集中起来，可以说是要解决银行企业的“四性”：流动性、宏观性、盈利性、安全性。所谓流动性就是说，资金和货币好比是流入银行这个必经之河的水，必须畅通无阻、川流不息。为此，银行必须加强流动性管理。所谓宏观性就是说，银行是经营货币的具有宏观性的企业，虽然每笔贷款是微观业务，但都是宏观中的微观，必须符合国家的经济政策；只有加强宏观管理，才能做好微观管理。银行和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关系，是涉及宏观的大关系，必须从宏观着眼才能解决好。所谓盈利性就是说，银行和其他企业一样，要加强成本和收益管理，不能搞供给制、机关化。所谓安全性就是说，银行是风险性较大的企业，一般是“存短贷长、易放难收”（即存款多为短期，发放的贷款期多长于存款期；放款容易，收贷常遇到困难）。这本小册子的有关章节，都和解决这“四性”有关。这本小册子只是提纲式地讨论了一些问题，是作者学习笔记的整理。希望它能够起一些引玉之砖的作用。

目 录

前言	(1)
绪论	(1)
第一章 银行体系	(1)
第二章 我国银行的新阶段	(7)
第三章 银行类型	(22)
第四章 银行的资产负债管理	(25)
第五章 储蓄管理	(44)
第六章 银行信贷市场化	(56)
第七章 支付系统	(90)
第八章 利息管理	(99)
第九章 证券经营	(108)
第十章 风险管理	(113)
第十一章 金融创新	(118)
第十二章 发挥中央银行的作用	(126)
结束语	(132)

第一章 银行体系

一、银行的一般性质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作为商品交易媒介的货币也逐渐成为金融商品。这种商品传统地叫做存款、贷款和汇款。随着以“存、贷、汇”为形式的金融商品的发展，产生了专门经营这类商品的机构——银行。

银行属于第三产业，是经营货币、信用业务的企业机构。它和其他第三产业一样，是为顾客服务的，它的产品不是物质产品，而是特种形式的金融产品。它的业务活动和顾客的金融活动结合在一起，不可分割。银行的从业人员是银行产品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他们和顾客的关系是友谊化的；他们不只代表银行本身的利益，也代表顾客的利益；他们的服务态度和业务技术是银行产品的一部分。银行产品的信用性质把从业人员和顾客密切地联系在一起，特别是在鉴别货币真伪、计算正误、利率和汇率高低等方面，银行被誉为“最终鉴别人”、“金钱包公。”

银行是一种公共事业，它就像自来水、公共汽车等公用事业那样，各行各业、家家户户，几乎是每日每时都不可离开的。

银行这一行业还具有宏观性，它不只涉及国民经济各部门，而且对宏观经济的变化反映及时、敏感。它能够反映国民经济的兴衰变化，反映国民经济的经济结构是否合理。一个国家银行金融的动态，就好像这个国家经济的脉搏跳动。正如列宁所说，银行是“现代经济生活的中心”，是“国民经济体系的神经中枢”。邓

小平同志 1991 年初视察上海时也说：“金融很重要，是现代经济的核心。金融搞好了，一着棋活，全盘皆活。”

二、银行的基本功能

现代的银行往往被人们称之为“金融超级市场”。这是因为它的基本功能和服务包括的范围很广，例如：

(1) 通过储蓄和存款，把居民、企业和机关的暂时不用和节约的货币集中起来，形成大额资金；

(2) 通过贷款和投资，把集中的资金分散出去，投放市场，形成再流通、再创造的货币；

(3) 为经济活动提供支付机制，结算帐目，传输资金，加快货币的流通速度；

(4) 通过银行信贷，给予顾客贷款或透支机会，增加了社会购买力；银行发出的信贷，直接或间接地增加同样数额的存款，扩大了信贷和货币流通；

(5) 通过国际贸易信贷，促进对外贸易和国际间资金往来；扩大了本国货币和外国货币的汇兑，形成外汇汇率和外汇市场；

(6) 对顾客提供资产管理和其他信托、信息服务；

(7) 对顾客提供租赁业务。这种租赁业务是一种新兴的筹资形式，企业可以通过长期或短期租赁，以租金为报酬，取得所需的生产设备；

(8) 对顾客开办信用卡、旅行支票等消费信贷业务。消费者凭此在各地承认信用卡或旅行支票的商店或旅社购买商品或支付费用，不必支付现金，以后按期（一般为每月结清）支付本金和利息；

(9) 提供购买汽车、房屋和其他耐用消费品的分期偿还的长期性贷款。过去商业银行一般从事活期存款和短期贷款，不同于

投资银行。但是现在这种消费性长期贷款日益增加；

(10) 提供以电子计算机和数据处理为基础的资金支付和传输网络服务。

这里列出的只是一般的银行服务项目，实际上银行服务项目琳琅满目，特别是随着金融的不断创新，服务项目日益增多。传统的银行作业是在“大理石建筑”内进行存贷汇，现代的银行已经跳出了“大理石建筑”的界限。由电子计算机和先进的通信设备组成的新型传递系统代替了步伐慢的手工作业传递系统。

现代的银行已发展为全新的现代化银行，它的特征是：

(1) 金融资产高度集中和地理范围广泛扩大相结合。金融资产高度集中表现为货币集中发行、规章集中制定；同时，金融市场全球化、集中化、中心化。

(2) 多样化的国内业务和多样化的国际业务相结合。国内金融市场和国际金融市场接轨。

(3) 金融批发业务（一般指商务贷款）和零售业务（一般指消费贷款）相结合。大额批发业务是核心，小额零售业务是外围。

(4) 银行间信贷业务和证券业务的市场竞争相结合。银行柜台业务的凝聚力和市场的竞争力同时发展。银行间的竞争包括国内银行间、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之间的竞争，也包括和外国银行间的竞争（外国银行到中国设立分支机构，中国银行也到外国设立分支机构）。有些工商业公司也提供金融服务和银行竞争。

(5) 业务多样化和资金证券化相结合。多种多样的金融证券上市，是金融业务发展的表现，也是金融证券化、商品化的表现。随着金融电子化的发展，金融证券也逐步电子化，成为无形的商品。

(6) 现货信贷和期货信贷相结合。随着经济的发展，金融期货市场也日益发展。

(7) 密集的资产管理和负债管理相结合。资产负债管理是银

行经营管理的基本内容。

(8) 本国货币经营和外汇经营相结合。银行从业人员不但要熟悉和掌握本国货币，而且要熟悉和掌握外汇。

(9) 柜台电子化和电子网络信息传输相结合。银行电子化一般从柜台使用计算机开始，但电子网络化形成后，才能充分发挥电子计算机的作用。

(10) 不断地创新和计划决策模式相结合。银行既要有长期发展计划，又要不断地进行金融创新。

三、银行的一般体系

世界各国，特别是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银行，已经形成一个包括中央银行、商业银行、储贷合作信用机构、投资银行、专业银行等形式的庞大体系。

中央银行实际上是全国银行金融系统的总监管机构。它的特点是：

(1) 银行的银行。它通过贴现窗口向成员银行提供贷款；建立支票托收系统；提供资金调拨支付系统；发行货币；经管贵金属；监督管理成员银行。

(2) 政府的银行。它为政府集中财政收入、经营政府债券，开设政府支票帐户。

(3) 制定与执行货币政策的银行。执行货币政策一般有三个手段：1、调整准备金；2、调整贴现率；3、通过公开市场活动调节货币供应量。

商业银行是银行的主力军，是金融系统的中心机构。什么是商业银行呢？美国的定义是：商业银行是从事以支票提款的活期存款，发放短期贷款的银行。这个定义主要是区别于投资银行。现在，这个定义已经不适用，因为商业银行的业务范围越来越大。商

业、工业贷款中，有季节性流动资金、长期流动资金、新固定资产（类似我国的技改贷款）；还有买汽车、耐用消费品分期付款；房地产贷款分期偿还等形式。存款也不只活期存款。美国商业银行的口号是：“全面服务银行”，不断地开辟新业务领域。

美国商业银行按银行的规模和经营的地理范围，大体上分为货币中心银行、超地区银行、地区银行和社区银行：

(1) 货币中心银行。这是一些较大的银行，总部一般设在国际金融中心（如纽约、芝加哥等大城市）。它们向地区银行、社区银行、甚至超地区银行提供信托、外汇、存款、支票清算等服务。它们通常拥有大量贷款和存款，是货币市场和政府债券市场的大买主，并向外国政府和公司大批贷款。美国有 10 家这类大银行持股公司：花旗公司、大通曼哈顿公司、J. P. 摩根公司、化学银行公司、汉华公司、纽约银行家信托公司、第一芝加哥公司、波士顿银行公司、大陆银行公司和共和纽约公司。

(2) 超级地区银行。这指的是在两个州以上的地方设有子银行的大银行持股公司。《美国银行家》提出的划分标准是：资产在 200 亿美元以上，又不是货币中心银行的大银行。80 年代美国通过法律允许银行持股公司在—个地区内的几个州跨州经营，于是超地区银行应运而生。

(3) 地区银行。这指的是在不—个州的地区内或一个城市内进行经营的银行或银行持股公司。

(4) 社区银行，也叫独立银行。由一个小地区当地居民所有，并在这一地区吸收存款和放贷的独立经营的小银行。

此外，关于金融机构的分类还有两种提法：

(1) 存款和非存款金融机构：前者包括商业银行、储蓄和贷款机构（美国叫储贷机构）、互助储蓄银行和信用社；后者包括投资公司、证券经纪与交易公司、养老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和金融公司等，随着金融业的发展和改革，这种划分已经越来越不明显。

(2) 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银行主要指商业银行；非银行主要指其他机构，如互助储蓄机构、投资机构、保险公司、养老基金、金融公司等。非银行的发展比银行快。本世纪初商业银行资产占美国金融机构资产总额的 66%，但到 1987 年仅为 28%。商业公司办的金融服务机构也属于非银行金融机构。

第二章 我国银行的新阶段

一、我国银行的改革开放

我国金融系统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以来，经历了从单纯的计划信贷到改革开放的一场深刻变革，取得了巨大的发展。据不完全统计，到1990年末，银行和保险系统有12.8万个机构，比1978年增加9.2万余个，增长2.6倍；直接为国民经济和顾客服务的银行和各种金融机构，在城市有办事处、分理处1.64万个，储蓄所6.1万个，在农村有营业所3.1万个，农村信用点46万个；整个金融系统从业人员200万人。从而，形成了一个以中央银行（中国人民银行）为领导，国有专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的金融体制。

1978年10月邓小平同志曾经明确指出：“银行应该抓经济，现在仅仅是当会计，没有真正起到银行的作用；要把银行作为发展经济、革新技术的杠杆；要把银行办成真正的银行。”小平同志这一高度概括、鲜明精练的指示，成为银行改革开放的方向。这就是要把过去单纯当会计出纳的银行改革为发展经济、革新技术杠杆的银行。这是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场改革给我国银行系统带来了六个方面的新转换。

（一）银行功能单一化向多功能化转换

过去我国银行一般只进行传统的存贷汇业务，业务品种单纯。存款只有财政存款、企业存款和居民储蓄；贷款只贷国营企业和